

電機資訊學院

九十七學年度

第二次院行政會議

會議連絡人:Zoe 03*9357400*253

會議記錄

開會事由：九十七學年度第二次院行政會議

開會時間：97/12/09(二)17:00-19:00

開會地點：電機資訊學院會議室 E306B

出席人員：趙涵捷院長、鄭岫盈秘書、郭芳璋主任、余國瑞主任、陳懷恩所長、邱建文班主任。

主持人：趙涵捷院長

議題：

一、99 年度績效行經費申請案。

說明：屬向教育部申請補助之經費，限以資本門(工程、設備)編列。通知及相關表格如附件一

二、99 年校務基金動支之申請案。

(一) 本校校務基金動支辦法第三條規定：校務基金動支，應以充實、改善本校教學軟硬體設備及各項自籌配合款為優先考量，其單項申請案動支額度如超過一仟萬元以上時，應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始可動支，其用途如下：

1. 本校校區發展、校地規劃必需之經費支出。
2. 本校校區建築與工程必需之經費支出。
3. 本校教學、研究與招生必需之經費支出。
4. 其他提昇教育品質必需之經費支出。

(二) 本校校務基金動支辦法第四條規定：校務基金動支，應由申請單位於每年一月前提出申請，交由本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後，列入下年度預算執行，必要時得分期分年實施。

決議:請系所於將有關『99 年校務基金動支之申請案』相關提案資料於 12/29 (一)17:00 前彙整後送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理

說明:

- 1、 電子系及電機系實驗室整體冷氣空調排水管整修
- 2、 資工所展示室規畫及本校 3D 導覽系統建置

臨時動議:

一、 電機工程學系:因校內電話及內線分機號碼不足,各有老師或實驗室並未有分機，建議以院為單位規畫使用 VoIP Phone。

決議:請系所規劃系所內教師、研究室等分機數需求並由系所自行負擔話機部分，整體系統主機部分由院出資。

電機資訊學院

